

昆明滇红调味品有限公司热风炉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5月12日，昆明滇红调味品有限公司组织召开“昆明滇红调味品有限公司热风炉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昆明滇红调味品有限公司）、验收单位（云南中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特邀的3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经现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期和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

建设单位根据《昆明滇红调味品有限公司热风炉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昆明滇红调味品有限公司热风炉改造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嵩明县嵩阳镇小横山（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03^{\circ} 2' 48.90''$ ，北纬 $25^{\circ} 21' 8.25''$ ）。

昆明滇红调味品有限公司热风炉改造项目总占地面积 150 m^2 ，总建筑面积 150 m^2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原有燃煤热风炉，原址新建热风炉（燃料选用燃料乙醇），原有鸡精生产线的规模、生产工艺、设备均不变。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7月昆明滇红调味品有限公司委托云南保兴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昆明滇红调味品有限公司热风炉改造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获得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嵩明分局关于对《昆明滇红调味品有限公司热风炉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嵩生环复〔2020〕68 号）。公司热风炉燃料变为乙醇，2021 年 12 月完成公司排污许可变更（变更后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530127725289235F001T）；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完成公司排污许可证延续。昆明滇红调味品有限公司热风炉改造项目于 2021 年 1 月开工建设，于 2021 年 12 月技改完成，由于市场原因，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才正式投入运行，才正式符合验收条件。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5 万元，环保投资为 4.2 万元，占总投资 28.0%。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建设实际，与环评规划相比，项目仅存在乙醇储罐容积减少 5m³。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项目变动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所以将项目变动内容纳入本次验收。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本项目建成后大气污染物主要为乙醇储罐大小呼吸无组织排放的有机废气、热风炉排口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1) 乙醇储罐大小呼吸无组织排放的有机废气

项目乙醇储罐大小呼吸有机废气通过加强通风措施，无组织排放。

2) 热风炉废气

项目热风炉废气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企业热风炉使用清洁能源乙醇作为燃料，热风炉废气通过 12m 高排气筒排放。

（2）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不新增人员，无新增生活废水排放，生活废水经 0.9m³ 隔油池处理后，排入 16m³ 化粪池，委托周边农户清掏用作旱地农肥综合利用，不外排。

（3）噪声

项目运营主要噪声来自于热风炉风机、乙醇泵等，噪声声级值范围在 65~85dB（A）。采取基础减震、选用低噪设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4）固体废弃物

项目为热风炉技改，不新增员工，不新增生活垃圾；热风炉使用乙醇为燃料，运营过程无固废产生。

四、监测结论

（1）废气监测结果

根据监测结果来看，项目热风炉排口（DA001）颗粒物浓度 6.6mg/m³-9.0mg/m³，SO₂浓度 25mg/m³-39mg/m³，NO_x浓度 33mg/m³-57mg/m³，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新建燃油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颗粒物浓度≤30mg/m³，二氧化硫浓度≤200mg/m³，氮氧化物浓度≤250mg/m³。企业验收期间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臭气浓度最高值<10（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新建改扩建二级标准限值：<20（无量纲）。

（2）噪声监测结果

根据监测结果来看，验收期间企业边界噪声昼间 52~57dB(A)，夜间 41~45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情况

本次验收热风炉排口 (DA001) 污染物核算排放量为颗粒物：0.0032t/a，SO₂：0.012t/a，NO_x：0.0168t/a；较技改前颗粒物减少 0.0536t/a，SO₂减少 0.1808t/a，NO_x减少 0.076t/a；技改效果明显。

五、环境管理检查结论

《昆明滇红调味品有限公司热风炉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保管理部门批复等文件资料齐全，环保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环保设施运转正常；企业在建设中落实了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在项目建设的各阶段，均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相关法规和“三同时”制度，手续完备，满足环境管理的要求。

六、验收监测报告结论

昆明滇红调味品有限公司热风炉改造项目落实了环保法律法规和“三同时”制度。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在项目运营正常的情况下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生态管理部门关于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的要求。建设地点、规模、污染物处理设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化，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气、噪声治理有效。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第八条规定中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九种情形中的任何一种情形，该项目在污染物排放方面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风险可控，故该项

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与会人员同意项目通过验收。

七、建议及后续要求

严格执行相关环保法规要求，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环保设备正常运行，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昆明滇红调味品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2日

昆明滇红调味品有限公司热风炉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

议签到表

(验收组名单)

时间：2024年5月12日

地点：昆明滇红调味品有限公司会议室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组长	吴永忠	昆明滇红调味品有限公司	经理	1388822259
成员	王学孔	云南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正高工	13888293824
	秦峻	昆明市生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高工	13629479950
	古世雄	云南省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15812024500
	杨志强	云南中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18083589709